

证券代码：836171

证券简称：神马华威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2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171	神马华威	2024年4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在2023年结合公司治理的有效性，指导管理层进行持续的运营提升工作。根据公司的2023年度各项运营结果，对2023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次监事会根据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监事履职情况进行总结，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公司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24年财务预算报告》。

(五) 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威公司）2023年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104,623.09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华威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4,271,095.31元。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定公司2023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进行其他形式利润分配。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六）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形成了《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009）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4-010）。

（七）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2024 年度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保函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和信用支持，以满足公司全年资金及业务需求。在办理借款过程中，除信用保证外，公司经营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为相关授信进行抵押、质押。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包括公司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办理授信融资提供无偿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财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担保方）。具体授信金额以银行的实际审批额度为准。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可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滚动使用。

若综合授信的发生额度在上述总额范围内，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事项以及在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事项将不再逐项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具体批准办理如下事项：

1、根据实际资金需求状况具体批准办理相关银行综合授信事宜及签署相关的融资申请、合同、协议等文书；

2、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融资担保事项，作为申请授信及贷款的增信措施。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受个人股东委托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单位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 4、股东单位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并股东单位盖章）、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

（二）登记时间：2024年4月12日9:00

（三）登记地点：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郭鸿燕；电话：0375-3816011；传真：0375-2220767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河南神马华威塑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9日